# 「金門縣九宮港區部分土地約定經營倉儲業務招租」案工作說明書

一、 出租標的:金門縣烈嶼鄉九宮測段 646-4 號部分土地(詳規劃配置圖)。



- 二、 土地面積:約14000平方公尺(為概估面積,以實測面積為準; 另本處已完成土地鑑界並設置界樁標,請投標廠商於投標前會同本 處現場勘查確認,避免後續爭議)。
- 三、 租賃期限:6年,可續約3年。(經評估為營運績效良好者, 方具續約資格)。

#### 四、 租金:

- (一) 第1年~第3年年租金新台幣45,500元起。(公告地價65\*14000\*0,05)(依實際簽訂金額修正)。
- (二) 第4年~第6年年租金新台幣52,640元起。(公告現值752\*14000\*0.05\*10%)(依實際簽訂金額修正)。
- (三) 第7年~第9年年租金新台幣157,920元起。(公告現值

752\*14000\*0.05\*30%)(依實際簽訂金額修正)。

(四) 租金總額計新台幣768,180元整。

(45,500\*3+52,640\*3+157,920\*3)(依實際簽訂金額修正)。

五、 經營範圍:經營九宮碼頭貨運倉儲、碼頭相關作業及其他配合 政府興建公共建設等業務。

#### 六、 需求說明:

九宮港區目前現況 S1 及 S2 碼頭主要為大小金門之客運碼頭, S3~S4 為貨運碼頭,主要經營國內線與小三通貨運,碼頭後線為露天堆置 場,規劃為貨物裝卸及臨時堆放區域。

現行之 S1~S4 碼頭為客貨運共同作業,於貨運尖峰時段,S3、S4 碼頭之裝卸貨及雜貨作業量龐大,貨物皆堆置於碼頭後線,整體景 觀上較為雜亂,且影響旅客上下船安全;考量目前九宮港北碼頭區 九宮測段 646-4 號之港區用地目前尚未開發,為改善碼頭整體作業 秩序及提高客運作業之安全性,爰辦理九宮港區部分土地約定經營 倉儲業務招租案,將該場地提供業者作為貨物倉儲作業專區。未來 可將 S1~S4 碼頭單純作為客運碼頭使用,以達客貨運分離之目標。

- 七、 投標廠商資格及文件: 詳投標須知第貳節規定。
- 八、 本案租賃物採現況出租,投標前請赴現場查看現狀。
- 九、 評選方式:詳評選作業要點。
- 十、 服務企畫書內容:
  - (一) 廠商簡介:廠商核心價值、營業目標、相關經營實績。
  - (二) 營運策略:
    - 1. 設施、設備建置計劃:服務企畫書內容應包含
      - (1) 興建可行性:包含但不限於規劃理念、設施設備配置規劃、動線規劃(含交通、作業動線、對現有港區交通、作業之影響、各項交通改善措施或因應策

- 略)、興建計畫【預定施工時程、工程項目及造價預估、施工期間管理計畫(安全衛生、環境保護、交通維持計畫)】、基礎設施規劃、興建與營運期間之用水需求量、汙染防制之相關環保措施。
- (2) 營運可行性:包含但不限於整體營運管理構想、營 運組織(含協力廠商等)、業務項目說明。
- (3) 財務可行性:包含但不限於投資金額、投資效益分析、資金籌措、未來營運時所需之汙染防治經費等。
- (4) 法律可行性:包含但不限於土地使用管制及建管、 職業安全衛生、作業安全、環保等相關規定。
- 2. 整體服務內容與報價。

### (三) 工作履約期限:

廠商應依招標文件及服務企畫書內容,於決標次日起 14 日內,提出「服務實施計畫書」送機關核可,該服務實施 計畫書內容至少應包括計畫組織、工作計畫流程、工作預 定進度表(含分期提出各種書面資料之時程)、工作人力計 畫(含人員配當表)、辦公處所等。

## (四) 服務企畫書製作格式及一般規則:

- 1. 服務企畫書以 A4 大小之雙面紙張,中文直式橫書繕打左側 裝訂。
- 服務企畫書封面請註明「金門縣九宮港區部分土地約定經營倉儲業務招租」案、「投標廠商(或機構)名稱」之字樣及提出日期。
- 服務企畫書除封面外,需於首頁放置目錄、頁次,並於各 頁下端中央加註頁碼。
- 3. 服務企畫書應檢附一式 12 份,且不得以活頁方式裝訂,其中 2 份加蓋公司章、負責人印章。

- 4. 廠商所提供之服務企畫書,應符合或優於本需求書所列規格。
- 投標廠商服務企畫書交付後,其歸屬權屬本處所有,資格審查不符之廠商所提送之建議書機關得收存參考。
- 6. 製作費及契約簽訂前之相關費用,由投標廠商自行負擔。
- 7. 廠商製作服務企畫書時,請併附圖片或相關佐證資料。
- 8. 所提內容,包括其他相關文件,請以中文呈現;屬外文之 資料,請譯為中文,但一般通用「術語」仍得以原文呈現。
- 9. 若需額外補充或建議,得另闢章節描述。
- 服務企畫書記載本專案各項需求之處,請以粗體、底線、 顏色、劃記或其他易於辨識之方式突顯之,以利審查。